

中文主日學 PAC Chinese Sunday School 第十三課

賜予義: 成聖

神的奴僕與罪的奴僕

羅馬書 6:15 - 23

甯玉華 2021年4月18日

1

羅馬書綱目

2

因為神的義,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。這義是本於信,以致於信。如經上所記,『義人必因信得生。』(羅1:17)

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;如今卻蒙神的恩典,因基督耶穌的救贖,就白白地稱義。(羅3:23-24)

與基督聯合 (6) 神的奴僕與罪的奴僕 (6) 脫離律法 (7) 聖靈的工作 (8)

引言 1:1-17

定罪 1:18 -3:20



稱義 3:21-5:21



成聖

6:1-8:15

得榮 8:16-39

揀選 9-11



生活 12:1-15:13



結語 15:14-16:27

(参James 和坦岳弟兄講義)

本課學習經文: 羅馬書 6:15 - 23

- 15 這卻怎麼樣呢? 我們在恩典之下,不在律法之下,就可以犯罪嗎? 斷乎不可!
- 16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做奴僕,順從誰,就做誰的奴僕嗎?或做罪的奴僕,以至於死;或做順命的奴僕,以致成義。
- 17 感謝神! 因為你們從前雖然做罪的奴僕, 現今卻從心裡順服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。
- 18 你們既從罪裡得了釋放,就做了義的奴僕。
- 19 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,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: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、不法做奴僕,以至於不法;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做奴僕,以至於成聖。
- 20 因為你們做罪之奴僕的時候,就不被義約束了。
- 21 你們現今所看為羞恥的事,當日有什麼果子呢?那些事的結局就是死。
- ²² 但現今, 你們既從罪裡得了釋放, 做了神的奴僕, 就有成聖的果子, 那 結局就是永生。
- 23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,唯有神的恩賜,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。

4

羅馬書 3:7-8

7若神的真實因我的虛謊越發顯出他的榮耀,為什麼我還受審判,好像罪人呢? 8為什麼不說「我們可以作惡以成善」呢?這是毀謗我們的人說我們有這話。這等人定罪是該當的。

- ▶ 很多基督徒想到神的恩典這麼大,想到神饒恕赦免一切罪過,居然產生一種錯誤的觀念: 如果我犯很多的罪,神赦免很多的罪,耶穌寶血洗清很多的罪,那麼神的恩典就顯得很 大。如果我少犯罪,洗清的就少,赦免的也少,神的恩典不就少彰顯了吗?
- ➤ 法國啟蒙時代的思想家和哲學家伏爾泰 (Voltaire) 曾有过一个著名的論述: "神會饒恕的,因為那是祂的工作。"-"God will forgive; that is his 'business.'"
- 二十世紀的英國詩人 W. H. Auden也有過類似的說法: "我喜歡犯罪,神喜歡恕罪,這個世界就是這麼奇妙安排的。" "I like committing crimes. God likes forgiving them. Really the world is admirably arranged."
- > 多犯罪,似乎變得有功勞了,因为可以幫助上帝顯出更多的恩典。

羅馬書 6:1-2 1 這樣, 怎麼說呢? 我們可以仍在罪中, 叫恩典顯多嗎? 2 斷乎不可! 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, 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?

羅馬書 6:15 這卻怎麼樣呢? 我們在恩典之下,不在律法之下,就可以犯罪嗎? 斷乎不可!

5

稱義

羅馬書 3:23-24

²³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, ²⁴ 如今卻蒙神的恩典, 因基督耶穌的救贖, 就白白地稱義。

- ▶ 亞當犯罪之後,罪作王,掌管人,在人的肉體之中就有了罪律-犯罪的律,就是人的罪性;這種罪性每一個人生來就有,沒有例外。有罪性的人,就會犯罪行-罪的行為。稱義,就是神藉著耶穌的寶血,使我們過去所犯的諸般罪的行為,得到赦免,被洗淨,不再被紀念了。
- > 稱義主要是針對罪行的問題。
- ▶ 可是人類的問題,不僅僅只有犯罪的行為,还包括在人的內心和肉體中,有一個王。 自罪從亞當一人入了世界,罪就變成一個權勢,就成為一個律,罪作了王,管轄人, 讓人不斷去犯罪。罪不但有做出來的行為,更讓人從心裡成為牠的奴僕。而罪作 王的結果就是叫人死。
- ▶ 基督徒因信稱義,不但過去的罪神赦免了,祂還要救我們脫離罪的權勢,不讓罪作 王,不让罪的本性再活出罪的生活。這就要求我們成義(也就是成聖)。惟有神的 義在人心裏作王,才能叫人得永生,才能享受屬靈的生命。这就是成聖的意义所在。

成義 成聖

羅馬書 6:16

16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做奴僕,順從誰,就做誰的奴僕嗎?或做罪的奴僕,以至於死;或做順命的奴僕,以致成義。

- ▶ 成義,就是"成聖",是對付罪性-犯罪的性情,脫離罪的權勢,把義的生命活出來,讓義的性情,神的榮美在已被稱義的人身上顯露出來。
- > 成聖主要是針對罪性的問題。
- ▶ 所以稱義與成聖密不可分。稱義是神無條件的恩典,是一次性的宣告,其功效 持續到永遠。成聖則是被宣告為義人的信徒,花費畢生的精力,順從聖靈的 帶領,效法基督。這也是出於神極大的恩典。
- ▶ 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中說明成聖的原理及成聖的必要性,並教導已被稱義, 在罪上死了的人,就是在神裡面有新生命的人,如何在過屬地的生活時採取 合適的態度和具體的步驟,也就是如何過成聖的生活。

成聖的兩種層面

地位上的成聖: 把自己歸給神, 分別為聖。

凡屬基督的 都是神的兒女,在地位上已經成聖了,跟神有了正當的關係,已經歸於神了。所有因信稱義的人,都同時得到了地位上的成聖。

生活上的成聖:因信稱義之後,基督徒要除去身體和靈魂一切的污穢,將身子和肢體全然獻給神。要敬畏神,潔淨自己,獻給義,作義的器具,不作不潔、不法的器具。要追求成聖,以至成聖。



羅馬書 8:15

15 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, 仍舊害怕; 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, 因此我們呼叫: 「阿爸! 父!」

羅馬書 6:12-13, 19

12 所以,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做王,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。

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做不義的器具, 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,將自己獻給神,並將 肢體做義的器具獻給神。

19 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,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: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、不法做奴僕,以至於不法;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做奴僕,以至於成聖。

(參黃子嘉牧師講義)

奴僕

羅馬書 6:16-18

16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做奴僕,順從誰,就做誰的奴僕嗎?或做罪的奴僕,以至於死;或做順命的奴僕,以致成義。¹⁷感謝神!因為你們從前雖然做罪的奴僕,現今卻從心裡順服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。¹⁸你們既從罪裡得了釋放,就做了義的奴僕。

- ▶ 保羅時代的奴僕是沒有身分,沒有地位的。他們沒有自由,沒有個人的選擇,沒有自己的時間,也不能有自己的意見,更不能作自己喜歡作的事。
- ▶ 根據當日羅馬的法律,如果一個奴僕到神廟去付出贖身的代價給神明(偶像假神),再由神廟經手將錢交給他的原主人,他就不必作原主人的奴僕。但他並不是從此沒有主人,乃是改由神明作他的主人。這樣,這個奴僕雖然從人的手下得著了自由,卻仍然是神明的奴僕。
- ▶ 做奴僕的必須把自己獻給主人,也就是说將自己獻給誰,就作了 誰的奴僕;既作了奴僕,便一切都要順從主人的命令。

兩樣結局

羅馬書 6:23

23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,唯有神的恩賜,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。

| 做罪的奴僕 | 做義的奴僕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對神不順從 | 順命神 |
| 受罪的轄制 | 從罪裡得了釋放 |
| 將身體和肢體獻給不潔不法=罪 | 將身體和肢體獻給義 |
| 犯罪 | 成義 |
| 不被義約束 | 受義的約束 |
| 不知羞恥 | 知恥而為神活 |
| 結局: 死 | 結局: 成聖=永生 |

兩個主人: 罪與神

兩種奴僕: 罪與義

雨樣結局: 死與永生

10

身子 肢體

羅馬書 6:12-13, 19

12 所以,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做王,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。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做不義的器具,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,將自己獻給神,並將肢體做義的器具獻給神。

19 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,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: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、不法做奴僕,以至於不法;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做奴僕,以至於成聖。

- ▶ 身子: body, 指身體的全部, 包括人的心。
- ▶ 肢體: members, 指身體的局部, 如眼耳口手腳等。
- ▶ 罪需要身子作它的居所;也需要肢體作它的工具。沒有了身子和肢體,罪就沒有發揮的地方。我們若要勝過身子的罪,就不容罪作王;若要勝過肢體的罪,就不獻給罪作工具。

身子和肢體的不潔不法

箴言 6:12-15

- 12 無賴的惡徒, 行動就用乖僻的口,
- 13 用眼傳神, 用腳示意, 用指點劃,
- 14 心中乖僻, 常設惡謀, 布散分爭。
- 15 所以災難必忽然臨到他身,他必頃 刻敗壞,無法可治。

神所恨惡的身子和肢體的罪

箴言 6:16-19

- 16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, 連他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,
- 17就是高傲的眼,撒謊的舌,流無辜人血的手,
- 18 圖謀惡計的心, 飛跑行惡的腳,
- 19 吐謊言的假見證, 並弟兄中布散分爭的人。

肢體之一:口舌及话语

雅各書 1:26

26 若有人自以為虔誠,卻不勒住他的舌頭,反欺哄自己的心,這人的虔誠是虚的。

雅各書 3:2

²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。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,他就是完全人,也能勒 住自己的全身。

雅各書 3:5-12

- 5 這樣, 舌頭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, 卻能說大話。看哪, 最小的火能點著最大的樹林!
- 6舌頭就是火,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,能污穢全身,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,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。
- 7各類的走獸、飛禽、昆蟲、水族本來都可以制伏,也已經被人制伏了;
- 8唯獨舌頭,沒有人能制伏,是不止息的惡物,滿了害死人的毒氣。
- 9我們用舌頭頌讚那為主、為父的,又用舌頭咒詛那照著神形象被造的人。
- 10 頌讚和咒詛從一個口裡出來, 我的弟兄們, 這是不應當的!
- 11泉源從一個眼裡能發出甜苦兩樣的水嗎?
- 12 我的弟兄們, 無花果樹能生橄欖嗎? 葡萄樹能結無花果嗎? 鹹水裡也不能發出甜水來。

| 聖經教導: 應該說的話 | 聖經教導:不應該說的話 |
|---|---|
| 以弗所書 5:19 當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彼此對說, 口唱心和地讚美主。 | 出埃及記 16:8 摩西又說: "耶和華晚上必給你們肉吃,早晨必 給你們食物得飽,因為你們向耶和華發的怨言,他都聽見了。我 們算什麼?你們的怨言不是向我們發的,乃是向耶和華發的。" |
| 歌羅西書 3:16 當用各樣的智慧,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裡,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彼此教導,互相勸誠,心被恩感歌頌神。 | 馬太福音 12:36-37 ³⁶ 我又告訴你們,凡人所說的閒話,當審判 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。 ³⁷ 因為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,也要憑你 的話定你有罪。 |
| 以弗所書 4:29 污穢的言語一句不可出口,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,叫聽見的人得益處。 | 腓立比書 2:14-15 ¹⁴ 凡所行的,都不要發怨言、起爭論, ¹⁵ 使你們無可指摘,誠實無偽,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做神無瑕疵的兒女。 |
| 以弗所書 5:4 淫詞、妄語和戲笑的話都不相宜, 總要說感謝的話。 | 被得前書 2:1 所以,你們既除去一切的惡毒、詭詐,並假善、嫉 妒和 一切毀謗的話 。 |
| 以弗所書 4:25 所以你們要棄絕謊言,各人與 鄰舍說實話,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。 | 歌羅西書 3:9-10 ⁹ 不要彼此說謊,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 行為, ¹⁰ 穿上了新人;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,正如造他主的 形象。 |
| 哥林多前書 14:3 但做先知講道的是 對人說 , 要造就、安慰、勸勉人。 | 提摩太後書 2:14 你要使眾人回想這些事,在主面前囑咐他們: 不可為言語爭辯,這是沒有益處的,只能敗壞聽見的人。 |
| 希伯來書 13:15 我們應當靠著耶穌,常常以 頌讚為祭獻給神,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 唇的果子。 | 提摩太後書 2:16 但要遠避世俗的虚談 ,因為這等人必進到更不 敬虔的地步。 |

智慧書箴言有關口舌的教導

| 箴言10:11 義人的口是生命的泉源,強暴蒙蔽惡人的口。 | 箴言15:1 回答柔和使怒消退,言語暴戾觸動怒氣。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箴言10:14 智慧人積存知識,愚妄人的口速致敗壞。 | 箴言15:4 溫良的舌是生命樹,乖謬的嘴使人心碎。 |
| 箴言10:19 多言多語難免有過,禁止嘴唇是有智慧。 | 箴言15:23 口善應對, 自覺喜樂; 話合其時, 何等美好。 |
| 箴言10:32 義人的嘴能令人喜悅,惡人的口說乖謬的話。 | 箴言16:24 良言如同蜂房,使心覺甘甜,使骨得醫治。 |
| 箴言11:13 往來傳舌的洩漏密事,心中誠實的遮隱事情。 | 箴言17:27 寡少言語的有知識,性情溫良的有聰明。 |
| 箴言12:18 說話浮躁的如刀刺人,智慧人的舌頭卻為醫 人的良藥。 | 箴言18:8 傳舌人的言語如同美食,深入人的心腹。 |
| 箴言13:3 謹守口的得保生命,大張嘴的必致敗亡。 | 箴言21:23 謹守口與舌的,就保守自己免受災難。 |
| 箴言14:5 誠實見證人不說謊話,假見證人吐出謊言。 | 箴言25:11 一句話說得合宜,就如金蘋果在銀網子裡。 |

箴言 18:21 生死在舌頭的權下,喜愛它的必吃它所結的果子。

小結: 成聖的途徑

1. 向罪死

羅馬書 6:6-7

⁶因為知道,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,使罪身滅絕,叫我們不再做罪的奴僕, ⁷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。

2. 與基督同死, 同活

羅馬書 6:8

8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,就信必與他同活。

3. 靠神活

羅馬書 6:11

11 這樣, 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; 向神, 在基督耶穌裡, 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

4. 將身子和肢體獻給神作義的器具

羅馬書 6:13

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做不義的器具, 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, 將自己獻給神, 並將肢體做義的器具獻給神。

5. 知道,相信;認定;順靠

羅馬書 6:6-8

6因為知道,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,使罪身滅絕,叫我們不再做罪的奴僕,⁷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。8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,就信必與他同活。¹²所以,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做王,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。¹³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做不義的器具,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,將自己獻給神,並將肢體做義的器具獻給神。²²但現今,你們既從罪裡得了釋放,做了神的奴僕,就有成聖的果子,那結局就是永生。

6. 賜生命聖靈的律釋放我

羅馬書 8:2

2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, 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

7. 順從聖靈, 體貼聖靈

羅馬書 8:4-6

- 4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
- 5因為隨從肉體的人,體貼肉體的事;隨從聖靈的人,體貼聖靈的事。
- 6體貼肉體的就是死,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、平安。

(參黃子嘉牧師講義)

討論問題

- 1. 被神稱義的人其罪性是不是就除掉了?除掉了還會不會犯罪?作為基督徒,我們怎樣才可以脫離罪的轄制,不再做罪的奴僕。請分享。
- 2. 在屬靈歷程中, 你是如何因着上帝的恩典, 從知道到相信再認定主耶穌, 並順靠聖靈的帶領。請分享。
- 3. 基督徒如何才能把身子和肢體完全獻給義? 你在哪些方面還需要長進? 請舉例說明。
- 4. 為什麼說"生死在舌頭的權下"。話語有那麼大的力量嗎? 你怎麼看? 請分享。